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海富通 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一级交易商的 公告

由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自 2025 年 2 月 12 日起新增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具体如下：

一、一级交易商

1、自 2025 年 2 月 12 日起，新增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海富通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海富通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 ETF”）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各营业网点可办理海富通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 ETF 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截至 2025 年 2 月 12 日，海富通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 ETF 的一级交易商包括：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和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lczq.com

客服电话：956006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tfund.com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12 日